



會議召開情形摘要表

屏東郵局廉政會報第 11 次會議召開情形摘要表

會議時間／地點	107 年 9 月 26 日上午 10 時整／屏東郵局 2 樓會議室		
主 席	邱局長 琇瑾		
出席委員	略		
列席單位或人員	略		
議題案件數	專題報告 0 案	討論提案 2 案	臨時動議 0 案
重要議題案由及裁示（決議）事項	<p>提案一： 有關本局辦理小額（新臺幣十萬元以下）採購之精進作為。請討論。決議：照案通過。 決 議：照案通過。</p> <p>提案二： 請配合宣導 - 「縱非公職人員利益衝突迴避法第二條所稱之人員，亦須受其他利益衝突迴避相關法規之拘束。」 決 議：照案通過。</p>		
	<p>主席指（裁）示事項：</p> <p>一、嚴刑峻罰不足以制止貪污，唯有從員工內在道德之強化著手，才得以根除貪污之惡習。因此，如何強化員工內在道德，亦是本局從事政風改善的重要課題。當前政府除了制定各項防貪措施，設立標竿作業程序，使全體公務人員之行為操守有所依循外，就本局而言，尤應加強各級主管之監督責任，員工如有貪瀆不法之行為，相關主管應負起連帶責任。</p> <p>二、針對員工貪瀆不法之預防，以下諸項作為請政風單位與各級主管注意辦理：</p> <p>（一）評估本機關易滋弊端之業務，研訂具體防弊措施，以有效預防貪污。</p> <p>（二）留意屬員有關請託關說、受贈財物及飲宴應酬等行為。</p> <p>（三）落實各項防弊措施，加強追蹤管制執行情形。</p> <p>（四）蒐集、研討、分析有關貪瀆案例，擬訂具體改進措施。</p> <p>三、非常感謝各位委員的寶貴意見，本次會議之決議及後續相關工作推動，希望各級主管均能配合並持續落實推動。</p>		
後續執行情形	本次會議之決議事項已函請相關單位（支局）恪遵執行。		